

关于对泰安众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

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【2026】第 246 号

泰安众诚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泰安众诚）董事会：

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5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：

1、关于经营业绩

报告期内，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,488.14 万元，同比下降 23.47%；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.14 万元，同比下降 82.57%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3.31 万元，同比下降 57.88%；综合毛利率 37.69%，同比上升 0.36 个百分点。你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、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已分别同比下降 12.16%、58.72%，经营业绩连续两年大幅下滑。你公司称，主要系煤矿行业智能化升级与技改投资节奏放缓，新建及技改项目落地减少。

分产品看，移变开关、矿用多回路起动机、矿用干式变压器营业收入分别为 4,440.37 万元、832.72 万元、6,241.78 万元，同比分别下降 42.93%、39.76%、29.18%；配件收入 5,519.58 万元，毛利率 75.95%；系统集成收入 876.12 万元，毛利率 13.42%，同比下降 18.46 个百分点；矿用变频器收入 1,348.00 万元，毛利率 34.73%，同比上升 7.55 个百分点；本期新增高压组合真空配电装置产品，销售收入 1,054.16 万元，毛利率 39.40%。

请你公司：

（1）结合行业景气度、下游煤矿智能化投资、在手订单、新签

订单、主要客户需求、产品销量、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变化，分产品量化说明近两年收入、净利润持续下降的具体原因，相关不利因素影响是否具有持续性，公司经营业绩是否存在持续下滑的风险，并说明公司拟采取的改善措施；

(2) 结合原材料、人工及制造费用变化、定价机制、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，说明配件毛利率持续处于较高水平，系统集成毛利率大幅下降、矿用变频器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；说明相关收入分类、成本归集和分摊是否准确，是否存在通过产品分类调节毛利率的情形；

(3) 说明高压组合真空配电装置的研发及商业化时间、主要功能、目标客户、定价依据、主要客户及供应商、销量、期末应收款项和期后回款，分析其毛利率合理性及业务持续性，并说明是否存在提前或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。

2、关于应收账款

报告期末，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8,035.73 万元，同比下降 2.02%，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130.47%，已计提坏账准备 8,069.80 万元，计提比例为 28.78%，较期初增长 21.59%。其中，1 年以内余额为 13,558.96 万元，较期初下降 19.80%；1-2 年余额为 7,088.96 万元，较期初增长 0.97%；2-3 年余额为 4,787.64 万元，较期初增长 77.97%；3 年以上余额为 2,600.17 万元，较期初增长 30.22%。

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合计 10,493.90 万元，占比 37.43%。其中，力博重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力

博科技）、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晋能控股）期末余额分别为 2,431.74 万元、1,379.14 万元，但未进入本期前五大客户。

请你公司：

（1）按主要客户列示近三年营业收入、毛利率、应收账款余额、账龄、信用期及信用政策、逾期金额、期后回款、坏账准备及核销情况，说明在营业收入大幅下滑的背景下、应收账款余额未见显著下降的商业合理性，相关客户是否具备还款能力，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政策刺激销售的情形；

（2）结合应收账款迁徙率变化情况、长账龄应收账款收入确认时间及依据、应收账款逾期情况，以及主要长账龄应收客户的信用状况、未能回收的原因、公司已采取的追偿措施等，说明期末长账龄应收账款大幅增长的原因，是否存在款项回收风险，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；

（2）说明力博科技、晋能控股等期末大额欠款客户相关款项形成年度、交易内容、欠款比例、验收及收入确认依据、历年回款安排、催收措施及期后回款情况。

3、关于存货

报告期末，你公司存货余额 5,787.46 万元，较期初增长 16.89%；已计提跌价准备 663.48 万元。其中，发出商品余额 2,431.07 万元，占比 42.01%，已计提跌价准备 484.08 万元；库存商品余额 1,809.34

万元，已计提跌价准备 179.40 万元；原材料余额 1,536.05 万元，未计提跌价准备。

请你公司：

（1）按存货类别列示期末余额、库龄、存放地点、对应产品和在手订单、订单覆盖率及期后领用或销售情况，说明在营业收入及订单下降情况下存货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，是否存在积压、滞销或毁损；

（2）逐项列示发出商品对应客户、项目、产品、发出时间、合同金额、验收条件、预计及实际验收时间、期后确认收入和回款情况，说明发出商品占比较高的原因，是否存在长期未验收、退换货、客户拒收、项目滞销或质量纠纷等情形；

（3）说明存货可变现净值测算方法、关键参数及取值依据，结合库龄、订单执行、售价及成本变化、发出商品验收风险和期后销售情况，说明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；说明原材料未计提跌价准备的合理性。

4、关于对外投资

你公司持有河南平煤神马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河南平煤”）10%股权并采用权益法核算，该公司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20,652.70 万元，净利润为 850.23 万元。报告期末，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827.50 万元，本期确认投资损失 210.33 万元。报告期内，你公司向该参股公司销售产品 121.91 万元，期末应收款项 237.91 万元。

请你公司：

(1) 结合河南平煤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，以及期初至期末净资产的变动过程，包括净利润、利润分配、其他综合收益、专项储备及其他权益变动，说明上述数据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变动是否勾稽一致；

(2) 说明对该参股公司的投资目的及协同效果、报告期关联销售的内容、定价依据、毛利率、应收款项账龄及期后回款，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，交易定价是否公允。

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10 个交易日内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（nianbao@neeq.com.cn），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；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，请及时更正。

注：挂牌公司应当严格遵守保密法律法规，在公开披露的回复文件中不得擅自公开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，如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等不适宜公开的信息，可豁免披露并与我部及时沟通。

特此函告。

挂牌公司管理一部

2026 年 8 月 17 日